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本次股权收购将壮大公司电力装机规模和电力资产总量,改善电力主业基本面,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大东北区域风电装机规模,使得开发拓展东北新能源市场的基础更加扎实,有利于公司风电产业规划发展。  
2. 本次股权收购所购资产的财务内部收益率高于行业基准收益率和公司资金成本,因此,财务分析可行。  
3. 本次股权收购资金来源为航天阔箭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  
4. 富裕风电2012年度因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减少而出现亏损,主要因富裕风电处于管理及弃风限电、风电无法全部消纳导致。关于出现限电的原因,主要是国家高度重视风电发展,致地方政府审批建设项目偏多造成当地电网风电比重过高,使得当前限电经营存在一定风险。  
5. 由于富裕风电地处偏远地区,带来管理不便,增加管理成本等问题。  
6. 目前风电设备成新率较好,风机主体设备检修均无重大故障,但日常也会发生一些故障,需加强技术管理。

**一、交易概述**  
航天阔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航天阔箭”)为我公司持股80%的控股子公司,为了壮大公司电力装机规模和电力资产总量,改善电力主业基本面,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大东北区域风电装机规模,使得开发拓展东北新能源市场的基础更加扎实,有利于公司风电产业规划发展,经航天阔箭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航天阔箭拟以不高于8500万元投资收购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资金为航天阔箭自筹,并授权其公司经理层签署相关合同。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为公司股东名称:白城城原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城原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庆伟  
住所地址:白城市长庆北街4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肆佰肆拾贰万元  
出资额为:809.4万元,占全部注册资本的14.34%;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富裕公司工商登记注册的16名自然人股东。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企业法人及自然人股东共计出资额为5643.4万元,占全部出资比例的100%。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收购资产的名称: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7月,注册资本5643.4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文宣,住所地址:白城市工业新区,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电力产品生产;机械设备、电力设备、房屋租赁;发电、供电设备材料销售。主要股东:白城城原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占14.34%股权,其余85.66%股份由16名自然人持有。

根据具有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2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3)010026号)列示,截止2012年12月31日,富裕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总额	267,292,250.36	274,547,293.20
负债总额	173,859,985.48	186,439,400.60
应收账款	24,071,829.75	25,615,288.75
其他应收款	0	0
净资产	94,069,264.88	88,107,892.6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35,043,264.22	40,819,753.00
营业利润	-53,839.85	7,745,277.41
净利润	-2,006,627.72	5,084,49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7,109.75	35,822,543.96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275.07	3,275.07	--	--
2 非流动资产	25,517.86	22,548.92	-2,968.94	-4.12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6 投资性房地产	--	--	--	--
7 固定资产	23,418.07	22,449.14	-968.94	-4.14
8 在建工程	--	--	--	--
9 工程物资	--	--	--	--
10 无形资产	--	--	--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	--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79	99.79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26,792.93	25,823.99	-968.94	-3.62
21 流动负债	5,860.22	5,860.22	--	--
22 非流动负债	11,525.78	11,525.78	--	--
23 负债合计	17,386.00	17,386.00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406.93	8,437.99	-968.94	-10.30

(2)收益法评估结果:截止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收益法评估,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为9,656.41万元。

(3)评估结论的确定:经对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结果的比较,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的评估价值相差12,184.42万元,差异率为14.44%。

由于采用收益法评估是对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未来可产生收益的能力的反映,其结论较程度上受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未来盈利能力、资产质量和运营风险以及行业前景等因素影响,而以上情况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因此,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好反映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13-017

##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阔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收购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富裕风电分三期建设,共安装41台风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47MW(发改委审批的装机容量49.5MW,尚可增容2.5MW),66kV升压站一座,10kV线路7回,66kV主变压器2台,控制中心楼及升压站占地面积1000㎡,自有66kV输电线路1.2公里。

2.定价依据及资金来源:本次交易依据具有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亚超评报字[2013]01001号”评估报告,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结论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8,437.99万元,详细情况见下面的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275.07	3,275.07	--	--
2 非流动资产	25,517.86	22,548.92	-2,968.94	-4.12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6 投资性房地产	--	--	--	--
7 固定资产	23,418.07	22,449.14	-968.94	-4.14
8 在建工程	--	--	--	--
9 工程物资	--	--	--	--
10 无形资产	--	--	--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	--	--	--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79	99.79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26,792.93	25,823.99	-968.94	-3.62
21 流动负债	5,860.22	5,860.22	--	--
22 非流动负债	11,525.78	11,525.78	--	--
23 负债合计	17,386.00	17,386.00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406.93	8,437.99	-968.94	-10.30

准日的价值状况。  
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价值参考依据,即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8,437.99万元。

航天阔箭拟以不高于8500万元投资收购富裕公司100%股权,股权受让后富裕公司银行借款14300万元,其中借款7800万元,现由城原公司等三家公司提供担保,股权交割后担保理应由受让方承接,担保主体变更前城原公司愿意继续承担担保义务。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及支付方式:  
在受让方委托的审计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的进行资产审计和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12月31日)的基础上,受让方以每股(以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643.4万元计算,每股壹元为壹股)人民币的壹元肆角捌分(¥1.48元)的价格受让转让各方持有目标公司的全部5643.4万股的股份,受让方向转让各方支付的总价款为人民币捌仟叁佰陆拾万元(¥83,600,000.00)。

2.支付期限:  
(1)各方一致同意在本合同签署后3个工作日内由转让方(以下也可称:城原公司)在吉林省白城市开立临时专户,在临时专户开立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将相当于转让价款20%的定金(第一期转让款)即人民币肆仟陆佰陆拾万元(¥16,720,000.00)汇入临时专户,该定金可抵作转让价款;  
(2)待受让方收到转让各方签署的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的目标公司董事会决议以及目标公司100%的股份全部变更登记至受让方名下,受让方将相当于转让价款60%的款项(第二期转让款)即人民币伍仟伍佰壹拾柒万肆仟元(¥55,176,000.00)汇入临时专户;

(3)待城原公司与受让方共同完成转让方中全部自然人股东受领其应得的转让价款手续且转让方中全部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已由城原公司代扣代缴后,将税完凭证复印件交给目标公司或受让方;受让方收到能够证明转让各方有权或已取得必要合法授权签署本合同、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的有关法律文件后,受让方将相当于转让价款14%的款项(第三期转让款)即人民币壹仟壹佰叁拾柒万肆仟元(¥11,704,000.00)汇入临时专户;

3.收购资金为航天阔箭自筹。  
五、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股权收购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公司发展战略,风电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新能源产业,也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电力主业发展方向,通过本次收购,可扩大电力装机容量,有助于增强公司主业实力。

(2)技术可行性及设备状况分析  
根据《技术评价报告》,该风电场的设备均为金风、东气等国内品牌风机,且3万多千瓦机组为变桨及变直驱风机,性能先进,发电效率高,维护成本低等优势。目前,由于体制机制导致管理不善,配件及时更换,维护不到位的现象时有发生,但主设备没有重大故障,技术评价可行;由于当地风电项目建设审批得到国家能源局控制,并鼓励工业企业落户,提高电网消纳能力,且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未来风电电网问题将逐步得到解决。

3.良好的风资源及上网电价优势  
吉林白城富裕风电场工程位于吉林白城市境内,白城市位于松平原的西端,属大陆型温带季风气候,是国家规划的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风电资源稳定良好,风电场建设审批手续完整,并办理上网许可证,富裕风场上网电价0.63元/千瓦时,高于目前标杆电价0.61元/千瓦时。

4.财务经济评价分析指标测算。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股票代码:600100 编号:临2013-008

##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无新提案提交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现场会议于2013年2月25日上午9:30在清华园方科广场A座三层会议室召开;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2月24日下午3:00起至2013年2月25日下午3:00止;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3人,代表股份144,297,4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票总数的9.5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28人,代表股票141,704,2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票总数的97.3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25人,代表股份2,593,1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票总数的1.7%,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梁泳森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议案  
2.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  

项目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1.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2 发行方式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3 发行数量	130,217,128	97.67%	3,103,958	2.15%	0	0	是
2.1.4 发行价格的定价依据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5 发行数量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收购对价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8 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1.9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130,217,128	97.67%	3,103,958	2.15%	0	0	是
2.1.10	锁定期安排	130,217,128	97.67%	3,103,958	2.15%	0	0	是
2.1.11	上市地点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12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13	本次配套融资的募集资金用途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14	决议的有效性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2	本次发行现金收购资产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3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5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条规定的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7 关于审核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8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七条规定的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9 关于聘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所有议案均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特别决议方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高巍、李楠楠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参加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的资格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律师见证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荣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9

##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荣信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2月2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3年2月25日以书面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行情以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决定本公司持有的青岛市恒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电气”)股票处置的时机、价格和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持有恒顺电气股票1,50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10.71%。  
恒顺电气成立于1998年3月,目前注册资本14,000万元,于2011年4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恒顺电气,股票代码0030208。公司于2013年3月3日出资3,75万元对其进行增资,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恒顺电气股票流通股1,500万股,市值20,790万元,将于2013年3月31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13年3月14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2013年2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议案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议案  
2.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  

项目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2.1.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2 发行方式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3 发行数量	130,217,128	97.67%	3,103,958	2.15%	0	0	是
2.1.4 发行价格的定价依据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5 发行数量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及收购对价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2.1.8 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130,217,128	97.67%	3,104,258	2.15%	0	0	是

5.会议期限:半天  
6.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12日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上述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出席对象及对会:  
(1)截至2013年3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年3月13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地点:鞍山高新区科技路108号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股东可通过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3年3月13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能按电话登记。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公邦社  
联系电话:(0412)7213603  
传真:(0412)7213646  
地址:鞍山高新区科技路108号  
邮编:114051  
2. 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13-002

##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文莱石化油化工程项目获得国家发改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在文莱投资建设年产1,800万吨醇醚的石化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外资发[2013]275号),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恒逸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恒逸”)在文莱投资建设年产1,800万吨醇醚的石化项目(PMB项目),建设内容包括860万吨常减压装置、220万吨加氢裂化装置、150万吨芳烃联合装置、150万吨柴油加氢装置、100万吨柴油加氢装置,以及码头、罐区、水电、海水淡化等配套工程建设和,并同意项目总投资43.2亿美元,资金来源由浙江恒逸自筹15亿美元,其余28.2亿美元申请银行贷款解决。  
为培育新的业务及利润增长点,进一步向上下游延伸产业链,打通现有PTA-聚酯